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的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 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的**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份全部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代理人委託書及回執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送交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持牌證券交易商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铁建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ailway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86)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及 臨時股東大會通知

本公司將於2019年12月18日(星期三)上午9時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市海淀區復興路40號中國鐵建大廈舉行2019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會議通知載於本通函第6頁至第8頁。

隨函附奉臨時股東大會適用的回執及代理人委託書,有關回執及代理人委託書亦登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如 閣下符合資格並有意出席臨時股東大會,須按隨附回執上印列的指示填妥回執,並於2019年11月27日(星期三)或之前交回。有意委任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須按隨附代理人委託書上印列的指示填妥表格,並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 閣下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託書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目 錄

| | 頁次 |
|---------------|----|
| 釋義 | ii |
| 董事會函件 | 1 |
| 1.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 2 |
| 2. 臨時股東大會 | 2 |
| 3. 推薦建議 | 3 |
| 附錄-公司章程建議修訂詳情 | 4 |
| 臨時股東大會通知 | 6 |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公司章程」 指 《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A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內上市內資

股,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或「公司」 指 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

司,其H股及A股分別於香港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臨時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19年12月18日(星期三)上午9時在中國北京市海

淀區復興路40號中國鐵建大廈舉行的2019年第一次臨時股東

大會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中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

資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元買賣

「H股股東」 指 H股持有人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釋 義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區及台灣地區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股份,包括A股及H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之登記持有人

「%」 指 百分比



中国铁建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ailway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86)

董事:

陳奮健先生(董事長、執行董事)

莊尚標先生(總裁、執行董事)

陳大洋先生(執行董事)

劉汝臣先生(執行董事)

葛付興先生(非執行董事)

王化成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辛定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 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路小薔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註冊辦事處:

中國北京市

海淀區復興路40號東院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尖沙咀

漆咸道南39號

鐵路大廈23樓

敬啓者: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及 臨時股東大會通知

緒言

本通函旨在為 閣下提供臨時股東大會之通知及有關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之若干決議案之資料,使 閣下可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該等決議案作出知情的投票決定。

董事會函件

1.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為深入推進企業法治建設和合規管理,現結合公司實際,將設立合規委員會、聘任或解聘 首席合規官等相關規定寫入公司章程,對公司章程相關條款作出修訂。公司章程之建議修 訂詳情請參閱本通函附錄。

建議授權公司董事會秘書或其授權人士辦理因公司章程修訂所需的申請、報批、登記及備案等相關事宜(包括依據中國政府有權部門的要求進行文字性修改)。

本議案已經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八次會議審議通過,公司獨立董事對此發表了同意的獨立意見,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的方式提早股東批准。

2. 臨時股東大會

本公司將舉行臨時股東大會,以審議及尋求股東酌情批准關於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

本公司將於2019年12月18日(星期三)上午9時在中國北京市海淀區復興路40號中國鐵建大廈舉行臨時股東大會,會議通知載於本通函第6頁至第8頁。

隨函附奉臨時股東大會適用的回執及代理人委託書,有關回執及代理人委託書亦登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如 閣下符合資格並有意出席臨時股東大會,須按隨附回執上印列的指示填妥回執,並於2019年11月27日(星期三)或之前交回。

董事會函件

有意委任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須按隨附代理人委託書上印列的指示填妥表格,並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 閣下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託書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公司將於2019年11月18日(星期一)起至2019年12月18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 H股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H股過戶手續。凡於2019年11月15日(星期五)下 午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均有權於辦妥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註冊 手續後出席該等會議,並於會上投票。

3. 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上述全部議案乃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故建議 閣下投票贊成擬於臨時 股東大會上提呈的上述全部議案。

此致

列位H股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奮健** 謹啟

2019年10月31日

公司章程*之建議修訂詳情如下:

| 序號 | 原條文 | 修訂後條文 |
|----|---|--|
| 1 | 第九條 本章程所稱「其他高級管理人員」 是指公司的副總裁、總會計師、總工程 師、總經濟師、董事會秘書、總法律顧問 以及董事會可能聘任的其他人員。 | 第九條 本章程所稱「其他高級管理人員」 是指公司的副總裁、總會計師、總工程 師、總經濟師、董事會秘書、總法律顧 問、首席合規官、安全總監以及董事會可 能聘任的其他人員。 |
| 2 | 第一百六十五條 | 第一百六十五條 |
| | (十三)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總裁、董事會秘書;根據總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總裁、總會計師、總工程師、總經濟師和總法律顧問等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和獎懲事項; | (十三)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總裁、董事會秘書;根據總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總裁、總會計師、總工程師、總經濟師、總法律顧問、首席合規官和安全總監等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和獎德事項; |
| 3 | 第一百九十九條 | 第一百九十九條 |
| | 公司設總裁一名,副總裁若干名,並設總會計師、總工程師、總經濟師和總法律顧問各一名,均由董事會聘任或解聘。 | 公司設總裁一名,副總裁若干名,並設總會計師、總工程師、總經濟師、總法律顧問、首席合規官和安全總監等職位,均由董事會聘任或解聘。 |

| 序號 | 原條文 | 修訂後條文 |
|----|---|---|
| 4 | 第二百零一條 | 第二百零一條 |
| | (六)提請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總裁、總會計師、總工程師、總經濟師、總法律顧問; | (六)提請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總裁、總會計師、總工程師、總經濟師、總法律顧問、首席合規官、安全總監; |
| 5 | 第二百零九條 總裁在行使職權時,應當根據法律和本章程的規定,履行忠實和勤勉義務。總裁執行公司職務時違反法律或本章程的規定,給公司造成損失的,應當承擔賠償責任。 | 第二百零九條 總裁在行使職權時,應當 根據法律和本章程的規定,履行忠實和勤 勉義務。總裁執行公司職務時違反法律或 本章程的規定,給公司造成損失的,應當 承擔賠償責任。 |
| | 公司建立健全以總法律顧問制度為核心的 法律風險防範機制,依法經營、依法決 策,合規管理。 | 公司建立健全以總法律顧問制度為核心的 法律風險防範機制,依法經營、依法決 策,合規管理。 公司根據獨立性原則設立合規委員會、首 |
| | | 席合規官、歸口管理部門和合規專員。 |

^{* 《}公司章程》及其修訂案以中文撰寫,並無正式英文版本。因此,任何英文翻譯僅供參考。倘有任何 歧義,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中国铁建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ailway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86)

2019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知

兹通知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謹訂於2019年12月18日(星期三)上午9時在中華 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海淀區復興路40號中國鐵建大廈舉行2019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藉以審議並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1. 審計及批准關於修訂《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奮健

中國•北京 2019年10月31日

臨時股東大會通知

附註:

- (a) 除非特別指出以外,議案的詳情均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0月31日的通函(「**通函**」)。除非文義另有 所指,否則本通知所用詞彙與通函中所採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 (b) 本公司將於2019年11月18日(星期一)起至2019年12月18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H股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H股過戶手續。凡於2019年11月15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均有權於辦妥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註冊手續後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尚未登記的H股持有人如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須於2019年11月15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將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如下: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室

(c) 擬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之本公司A股股東或H股股東必須填妥將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之書面回執並於臨時 股東大會舉行前20天,即2019年11月27日(星期三)或之前將其交回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局。

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局的詳情如下:

中華人民共和國

北京市

海淀區

復興路40號東院

郵編:100855

傳真: (8610) 5268 8302

- (d)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有表決權的H股股東均可書面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不論該人士是否為股東)作為其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投票。委任超過一名代表的股東,其代表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
- (e)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由委任者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委託書由 委任者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該代理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 (f) 就H股股東而言,代理人委託書(如代理人委託書由獲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檔委任的人士簽署,則連同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至少24小時送達本公司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一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以確保上述文件有效。

臨時股東大會通知

- (g) 每位A股股東均可以書面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不論該人士是否為股東)作為其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投票。附註(d)及(e)亦適用於A股股東,僅代理人委託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至少24小時交回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局(其地址已於以上附註(c)列明),以確保上述文件有效。
- (h) 如委派授權代表股東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該授權人應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及授權人或法律代表已簽署的註明簽發日期的授權書或文件。如法人股股東委派公司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該代表必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及經公證的董事會或其他權力機構通過的決議案副本或該法人股股東發出的而經公證的牌照副本。

參加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的交通及食宿費用自理。